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16-059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认购植瑞-长青 56 号私募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植瑞-长青56号私募投资基金

●投资金额：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了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公司投资收益，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以自有资金认购植瑞-长青 56 号私募投资基金份额，认购金额 5000 万元。该基金以力求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资产的稳健增值为主要投资目标。

（二）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以内，使用闲置资金不超过 20 亿元适时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券商资管计划、银行委托贷款、基金等产品，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时公告 2016—024）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认购基金的基本情况

基金全称	植瑞—长青 56 号私募投资基金
------	------------------

基金规模	资金池总规模 100 亿（本期募集 8.452 亿，每周开放一期，每周约新增 8-10 亿）
存续期限	不设定固定存续期限
收益率及期限	6.5%/年，3 个月
管理费及托管费	无
投资范围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亦可以投资于信托计划或第三方持有的信托计划收益权、资产收益权、债权收益权、委托贷款，也可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公募基金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在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投资基金及其他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投资金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
风险等级	低风险
植瑞基金主体信息	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瑞投资”）隶属于新湖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2015 年 1 月，植瑞投资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牌照，公司专注于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项目融资、财务咨询等相关金融服务。

三、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包括私募基金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是否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是否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关利益安排、是否与第三方存在其他影响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等。

公司与私募基金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

四、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包括成立背景、基金规模、投资人及投资比例、资金来源和出资进度等。

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瑞投资”）隶属于新湖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2015 年 1

月，植瑞投资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牌照，公司专注于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项目融资、财务咨询等相关金融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客观、中立、公正”的视角，“诚实，务实，严谨”的工作作风，严格的风控手段和领先的资产配置理念，为高端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理财服务，不断帮助客户达到资产持续增值的目标。

根据合同文本，截至 2016 年 10 月 18 日，日出东方出资份额占比约 0.5%，该比例随着募集资金情况变化而变化。

五、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包括管理及决策机制、各投资人的合作地位、管理费或业绩报酬及利润分配安排方式等。

按合同约定，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对委托财产进行运营管理，不收取管理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托管人，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基金财产在扣除相关费用和对基金投资者进行本金和收益分配后，如有剩余则全部作为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六、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认植瑞基金份额，主要目的在于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能力，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的资金购买基金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基金以力求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资产的稳健增值为投资目标,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有特殊风险、一般风险、基金投资风险等以及可能存在尚未揭示的风险。

八、备案文件

基金认购合同。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